

创新升级 助推“两官”队伍建设

——晋江市人大常委会持续深化“两官”履职评议工作

本报记者 杨静雯

晋江启动 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活动

本报讯（记者 柯国笠）昨日，正值第43个世界粮食日，晋江市2023年世界粮食日暨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活动在阳光广场启动。晋江市领导丁鸿雨参加活动。

启动仪式上，晋江市粮食企业代表宣读“粮食安全承诺书”。现场，晋江市10多家优质粮油经营企业、粮食应急保障企业、粮食应急保障供应网点、“放心粮油”经销店等搭设摊位，通过播放粮食安全宣传视频，向市民集中展示优质生态绿色粮油产品，以及粮食行业发展新成果、新产品、新技术，并向市民分发宣传材料，普及爱粮节粮、营养健康知识，号召厉行节约。

据悉，粮食安全宣传周活动旨在营造“珍惜资源、爱粮节粮”的社会氛围，增强市民爱惜粮食的意识。

“新时代文明实践进万家” 主题宣传走进西园街道

本报讯（记者 沈茜 通讯员 范碧珠）昨日下午，由晋江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晋江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总队主办的“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新时代文明实践进万家”主题宣传走进西园街道赖厝社区，吸引了周边众多群众前来参与。

舞台上，生动威武的《创舞》表演拉开活动序幕，引得现场一片喝彩。随后，经典诵读《中华少年郎》、舞蹈《九州同》、道德模范小戏《微光成炬》、歌曲《好儿好女好江山》等紧扣新时代主旋律的节目轮番登台。精彩的节目既讴歌了党和国家的伟大，又展现了晋江群众的幸福生活。演出中还穿插文明实践互动问答，让群众对新时代文明实践、创建文明城市等内容耳熟能详。

舞台上，形式多样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政策咨询服务吸引了周边驻足。健康义诊、免费测量血压等服务，让周边感到贴心。

此外，现场还没有移风易俗、扫黄打非、平安创建、市民化积分优待、燃气安全、法律援助、文明城市创建等“一站式”政策宣传，进一步提升群众的政策知晓率。

当天还举行晋江市道德模范、晋江市“新时代好少年”、文明家庭事迹巡展，不少青少年在讲解员的带领下认真学习，从身边的榜样汲取积极向上的正能量。

接下来，“新时代文明实践进万家”主题宣传还将陆续走进其他镇街。



“自任职以来，我始终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努力实现办案质量、效率、效果有机统一……”最近，在晋江市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4名法官、3名检察官依次上台报告履职情况。

自2021年起，晋江在全省县城率先探索开展员额法官和员额检察官（以下简称“两官”）履职评议，抽查

“检阅”员额法官、员额检察官履职情况。

今年，为更好贯彻落实省委、泉州市委和晋江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的若干措施，晋江市人大常委会探索创新评议流程，“今年的履职评议工作，我们延续了去年好的经验做法，同时又有一些新的探索创新。”晋江市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年评议组从增加履职评议对象、深化调研走访、优化评议程序入手，推动“两官”履职评议工作走深走实。

根据履职评议暂行办法，晋江市人大常委会组成履职评议领导组，从6月份正式启动评议工作，首次将除院长、检察长以外的院领导纳入评议

范围，推动“两官”主动接受监督、提升履职能力。随后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了接受评议的4名法官、3名检察官，涵盖院领导、内设机构负责人和普通员额，使评议对象更具广泛性、代表性；同时，还对评议对象的履职情况进行全面调研。

为进一步规范“两官”履职评议工作，尽可能直观展现评议对象的履职情况，今年，晋江市人大常委会还创新性设置了《履职评议量化评价表》，采用定性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分析方法，对评议对象履职实绩予以量化评价。履职评议领导组根据案件评查、庭审评议、民主测评、调研评价等4个调研环节情况量化评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参考调研阶段分数、平时

掌握的评议对象履职情况及其在常委会上的表现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通过将评议对象的工作实绩数据化、客观展现评议对象履职全貌，为评议提供直观的参考。

“两官”履职评议开展以来，晋江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在实践中探索，在探索中创新，在创新中完善。评议过程中既注重广泛了解，又突出精准“画像”，做到以点带面推动法官、检察官整体素质的提高。

据悉，被评议“两官”将以评促改，根据评议中点出的问题和调研报告指出的不足，扎实抓好整改，认真做好提升。晋江市人大常委会也将不断加强对整改情况的跟踪督促，适时开展“回头看”，确保履职评议工作

取得实效，促进法官、检察官自觉规范司法行为，维护司法公正，同时注重经验总结提炼，着力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人大司法监督品牌。

开展“两官”履职评议是人大加强司法监督、拓展监督途径的重要举措，是实现人大常委会任前监督和任后监督的有机统一，更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三年来，晋江市人大常委会不断探索完善，现已形成“自查自评、调研走访、民主测评、卷卷评查、听庭评价、集中评议、满意度测评、跟踪整改”一套较为完整的评议工作机制，通过“精准画像”切实提升“两官”整体素质和业务能力水平，为推进晋江法治建设贡献人大力量。

多灾种预警+安全科普

晋江市海滨安全文化示范园预计月底开放



本报讯（记者 朱艳）昨日，记者从晋江市应急局获悉，晋江市第二个省“五个一百”公

共安全保障提升工程——海滨安全文化示范园将于月底对外开放。这是泉州市首个具有多

灾种预警+安全科普功能的的安全文化示范园。

晋江市海滨安全文化示范园东临沿海大道、西至鞋纺大道，临近晋江第二体育中心，占地约123.5亩。昨日，记者现场看到，公园内生机勃勃，碧绿的草坪、五颜六色的花朵，错落有致的树木，随处可见白鹭在空中穿梭嬉戏，或者在枝头伫立休憩。沿着长达400米的小道漫步，可以看到醒目的公共安全宣传栏，这里还有应急救援体验区、公共安全器材展示柜、消防知识广角、应急救援儿童玩乐区、公共安全数字体验馆等极具应急处置、救援科普特色的项目。园内还设有智能健身器材、自行车道等便民健身设施。

据悉，该公园是晋江市第二个以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为主题的示范型公园，旨在宣传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知识，提升群众应急救援能力，提高全社会对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的关注度和参与度。

目前，该公园正紧锣密鼓地进行收尾工作，预计本月底正式对外开放，切实打通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宣传“最后一公里”。届时，该公园将成为晋江应急科普工作的一张新名片。



梅岭街道消防工作站 帮助走失女子回家

本报讯（记者 赖自煌）“太感谢了！”昨日，晋江梅岭街道消防工作站收到永和镇上宅村杨先生一家送来的锦旗，感谢工作人员帮忙找回走失的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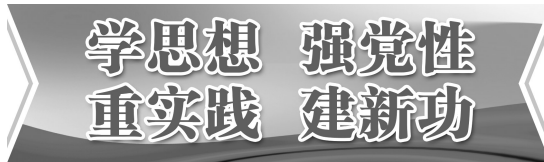
原来，10月8日，永和一女子走失未归。9日，在接到其家属的求助后，梅岭消防工作站立即组织力量搜寻，并广泛发动群众提供线索。

10月9日22时许，梅岭消防工作站工作人员通过派出所调看监控，人像对比时发现，走失女子正从晋江市医院附近向宝龙广场方向步行移动。工作

人员立即前往，但寻找无果。10日上午7时，市民田先生提供线索称，在双龙路磁灶段发现该女子在马路旁游走。工作人员即刻赶赴目的地，并成功找到该女子。

随后，工作人员将女子带回梅岭消防工作站，并为其准备了食物和水。家属赶到后，将该女子接回。

“能够帮杨先生一家找回亲人，大家都很欣慰。”梅岭街道消防工作站负责人表示，工作站的宗旨就是服务群众，只要群众有需求，他们都会尽最大的努力提供帮助。



晋江市财政局开展 主题教育第一次集中学习 研讨活动

本报讯（记者 柯雅雅 通讯员 蔡金桔 谢晖晖）日前，晋江市财政局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第一次集中学习研讨活动。

在晋江体验馆，通过场馆内的生动展示和工作人员的精彩讲解，大家重温了“晋江经验”的诞生背景、提炼过程、实践探索、理论思考和辉煌成就，深入领会“晋江经验”丰富内涵。

参观结束后，晋江市财政局领导班子成员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福建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更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晋江实践”主题进行交流研讨。

晋江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陈元福表示，下一步，晋江市财政局将继续高标准高质量开展主题教育，深挖“晋江经验”富矿，把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晋兴学子勇夺中国机器人 大赛单项冠亚季军



晋兴职教服务机器人技术应用专业学生正在上编程课。

本报讯（记者 赖自煌）15日下午，2023中国机器人大赛暨RoboCup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在晋江国际会展中心落下帷幕，大赛各大奖项同步揭晓。晋兴职业中专学校（以下简称“晋兴职教”）三个参赛团队均取得佳绩，分获青少年组ITC创新创意设计赛（总决赛）高中组冠军、亚军、季军。

提及此次大赛取得的优异成绩，晋兴职教服务机器人技术应用专业教师林志泽表示很激动。“这是对我们学校机器人技术应用专业的肯定，也是对晋兴学子专业水平的认可。”林志泽说。

据介绍，晋兴职教2016年开设服务机器人技术应用专业，此后每年选拔优秀学子参加各级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曾多次获得国家、省级竞赛大奖。此次是该校第一次组队参加中国机器人大赛，希望晋兴学子与来自全国各地的青少年同台竞技，以赛促学，检验晋兴学子的专业技能。

林志泽表示，接下来，学校将全力备战2024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各竞赛项目，力争再创佳绩。

2023中国机器人大赛暨RoboCup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线下赛为期三天，吸引来自全国260所高校的1084支队伍和49所中小学的89支队伍参加；共设置大学组24大项、52小项，青少年组5大项、15小项；产生了66支冠军队伍，60支亚军队伍，54支季军队伍。

晋江市人大常委会任免人员名单

（2023年10月16日晋江市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任命施君怡为晋江市人民法院审判员；
免去陈晓燕、李志灿、齐瑜、施娟娟晋江市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职务。

晋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设立“晋江乡村振兴日”的决定

（2023年10月16日晋江市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晋江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设立“晋江乡村振兴日”的议案。会议决定，自2023年起，将每年的10月18日设立为“晋江乡村振兴日”。

乡村振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要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设立“晋江乡村振兴日”，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和乡村振兴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之必要之举，是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传承弘扬“晋江经验”的有力举措，有利于在全社会营造“人人关心乡村振兴、人人支持乡村振兴、人人参与乡村振兴”的浓厚氛围，汇聚更强大力量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市政府及有关部门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高质量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不断丰富“晋江乡村振兴日”内涵，策划开展独具特色的“晋江乡村振兴日”系列活动，进一步凝聚广大干部群众合力。要压紧压实乡村振兴工作主体责任，完善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机制，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科学推进乡村规划实施，坚定不移走好具有晋江特色的乡村振兴之路，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贡献晋江力量。要立足我市资源禀赋和发展阶段，统筹谋划和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夯实农业基础建设，大力保障粮食安全，加快发展特色现代农业，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推动农民增收致富，促进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要建立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分工合作的工作机制，多种层次、多种渠道、多种形式发动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要及时总结推广一批可学习、可复制、可操作的先进典型和成功案例，并开展现场观摩交流。要适时开展对先进的表彰，让参与行动贡献突出的个人或集体，在社会上受尊重，在事业上有发展，营造向上向善的浓厚氛围。

各级各部门要强化主动服务意识，落实用地保障、资金扶持、项目配套、贷款融资等优惠政策，深化“百企帮百村、乡贤促振兴”行动，助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全面振兴。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残联等群团组织应当发挥优势和力量参与乡村振兴。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应当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支持乡村振兴。公民个人要发挥主人翁精神，主动投入到改善自身生产、生活条件的乡村振兴中来。党员干部要当好乡村振兴“排头兵”，树牢乡村振兴“新航标”，执“实干之笔”，擎“奋进之旗”，在乡村振兴的征程上，绘就美丽画卷，谱写晋江篇章。